

109學年度 服務產業暨管理研究所 碩士班全學程開課時序表

第一學年(109)					
科 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必修	※社會科學研究法與專題討論	3	3		
小計		3	3	0	0

第二學年(110)					
科 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必修	※論文	3	3	3	3
小計		3	3	3	3

第一學年(109)					
科 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選修	服務產業管理特論	3	3		
	服務業行銷管理特論	3	3		
	服務業品質管理特論	3	3		
	服務資訊應用特論	3	3		
	文化創意產業專題	3	3		
	量化分析			3	3
	質性研究			3	3
	服務業財務管理特論			3	3
	服務業人力資源管理特論			3	3
	消費者行為專題			3	3
	服務產業實務專題			3	3

第二學年(110)					
科 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選修	專業英文閱讀與寫作	3	3		
	服務業組織管理特論	3	3		
	專案管理特論	3	3		
	智慧服務專題	3	3		
	人際關係與經營哲學	3	3		
	服務業策略管理特論	3	3		
	服務創新與創業			3	3
	海外研習參訪			3	3
	服務產業個案研究			3	3
	社會企業專題			3	3
	跨國服務業比較研究			3	3

項目	學分	時數
※專業必修	9	9
專業選修	21	21
合計	30	30

- 1.最低畢業學分：30 學分；必修學分：9學分；選修學分：21 學分。
- 2.每學期修習學分上限為18學分(不包含論文6學分)。
- 3.本所學生經指導教授同意後得跨所選修，惟本所選修學分不得低於12 學分。
- 4.延修生在註冊當學期已修畢除了論文之外的所有學分時，需加選 1 學分「獨立研究」，但不列入畢業學分。
- 5.相關修業規定依本所「修讀碩士學位規定」辦理。
- 6.表列選修課程僅供參考，依實際狀況調整。